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2013 年 7 月 2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定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2013 年 8 月 14 日（星期三）14:30；
5. 股权登记日：2013 年 8 月 9 日（星期五）；
6.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
7. 出席对象：

（1）截至 2013 年 8 月 9 日 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列席会议；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武昌区八一路 483 号 1 号楼八楼会议室。

二、 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暨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3 年 7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 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办法

-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2、**登记时间：**2013年8月13日 9:00—11:30、 13:30—17:00
- 3、**登记地点：**武汉市武昌区八一路483号1号楼董事会秘书处
- 4、**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及信函应在2013年8月13日17:00时前送达公司董事会秘书处。来信请于信封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 其他事项：

-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蔡璇 孟妍

联系电话：027—87341812、87341810

传真：027—87341811

通讯地址：武汉市武昌区八一路483号1号楼董事会秘书处

邮编：430072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 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7月30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暨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	-----------------------------	-----------------------------	-----------------------------

委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方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志投票表决。

附件二：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年 月 日